

九三. 此外, 一九五一會計年度追加概算將該年度撥款總額增加得很多, 總數逾五〇,〇〇〇,〇〇〇美元。

九四. 蘇聯代表團認為聯合國一九五一會計年度預算沒有如此大量增加的理由。這種增加就是浪費聯合國經費的證據。

九五. 因為這種原因, 蘇聯代表團決投票反對一九五一會計年度追加概算。

九六. 主席: 現在表決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2018)中所載的決議案草案。

決議案草案經以四十九票對五票通過, 棄權者一。

委派大會各輔助機關委員以實懸缺: (a) 行政暨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 (b) 會費委員會; (c) 審計委員會; (d) 投資委員會, 追認祕書長任命之人員; (e) 聯合國行政法庭; (f) 聯合國養卹金委員會: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2012, A/2013, A/2014, A/2015, A/2016, 及 A/2017)

〔議程項目四十〕

第五委員會所提各決議案草案均無討論通過。

(午後五時三十分散會。)

第三百五十七次全體會議

一九五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午前十時三十分在巴黎夏幽宮舉行

主席: Mr. Luis PADILLA NERVO(墨西哥)

A/PV.357

聯合國經費分攤比額表: 會費委員會報告書: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2019)

〔議程項目四十四〕

一. Mr. ASHA(敘利亞), 第五委員會報告員: 本人現在敬謹提出第五委員會關於聯合國經費分攤比額表的報告書。這個報告書是第五委員會在詳細審查會費委員會報告書(A/1859)後所擬具的, 其中第二段有一個小小印刷上的錯誤, 本人特請各位注意。那段第三句裏的“先後”字樣, 應該改為“輕重”字樣¹。

二. 報告書末了有一個決議案草案, 第五委員會所得到的結論都已具載於那個草案裏面了, 本人並請大會特別注意。

三. Mr. ROSHCHIN(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 一九五二年度聯合國預算分攤比額表, 已經擬就刻正提請大會通過中。這個表不顧去年蘇聯、烏克蘭和白俄羅斯分攤比額增加了百分之十的事實, 現又規定三國比額增加百分之四十以上。

四. 會費委員會建議這樣大量增加蘇聯、烏克蘭和白俄羅斯比額, 實係忽視大會第一屆會通過的決議案[一四(一)]。那個決議案規定聯合國會員國分攤會費比額應按下列標準: 一國國民全部收入與個人收入的比率; 會員國遭受第二次世界大戰損害的程度; 會員國取得外匯的能力。

五. 關於會員國遭受第二次世界大戰損害的程度一點, 大家要知道, 在第二次世界大戰期中, 蘇聯遭受了極大損害, 計在五〇〇,〇〇〇百萬美元以上。蘇聯為了恢復德國佔領者所破壞的國家經濟, 已經耗費數千億的盧布。會費委員會和第五委員會一樣, 完全漠視這個情形, 竟將蘇聯、烏克蘭和白俄羅斯會費增加百分之四十以上, 提請大會考慮。

六. 關於會員國取得外匯的能力一點, 大家要知道, 聯合國會費係用美國貨幣繳付, 但現在蘇聯取得美金, 較前更加困難。這是美國當局故意阻撓對蘇貿易和歧視對蘇貿易的結果。因此, 蘇聯與美國的貿易數量, 在過去五年間, 便銳減到不及從前六分之一, 到現在已是不足重輕了。

七. 在這種情形之下, 增加蘇聯、烏克蘭和白俄羅斯比額百分之四十以上的提議, 是與大會決議案所定聯合國會費分攤標準完全相反的。這個提議也直接牴觸了會費委員會的工作原則。那個原則載在大會第五屆會通過的委員會報告書裏面, 原文如下:

“今年仍和往年一樣, 委員會業已同意一項工作原則, 即就一般而論, 任何國家會費百分比, 在任何一年內, 都不得有百分之十以上的上下變動。”²

八. 毫無疑義, 增加蘇聯、烏克蘭和白俄羅斯會費百分之四十以上的建議, 是與大會決議案所定

¹ 這個更正只對文件 A/2019 油印本適用。

² 見大會正式紀錄, 第五屆會, 補編第十三號。

聯合國經費分攤標準、會費委員會既成慣例和議事規則相違背的。通過這個建議，就會違反大會過去在決定會費比額問題時所一貫遵循的最基本最重要原則。

九。基於這些理由，蘇聯代表團將投票反對第五委員會關於一九五二年度聯合國經費分攤比額表的建議，並且認為否決這個建議就是表明一九五二年度應仍維持現有比額的意思。

一〇。主席：現在我們表決第五委員會關於聯合國經費分攤比額表的決議案草案。

決議案草案經四十票對五票通過，棄權者三。

一一。Mr. VORYS(美利堅合衆國)本人想把美國代表團所以那樣表決第五委員會關於一九五二年度會費問題報告書的理由，說明一下。

一二。我國不同意聯合國經費分攤比額表，這還是聯合國歷史上的第一次。我們曾在第五委員會裏提出要求，我們一九五二年度分攤的會費應該符合大會一九四八年所通過決議案〔二三八 A(三)〕的規定，因為按照那個規定，任何會員國分攤比額，平時都不得超過聯合國經常費三分之一。我們這樣要求，乃是爲了原則問題，不是爲了金錢問題。

一三。大家都知道，近年以來，我國耗費了數十萬萬美元，維護聯合國本身無力實行的憲章原則。我們貢獻了經濟和軍事的力量，援助若干依據憲章規定而成立的抵禦侵略的區域組織。不過我們認為聯合國既係根據全體會員國主權平等的原則，那末，各會員國在會費負擔上也應該更求平等。議事規則第一百五十九條關於會員國分攤經費比額“大致當以繳付能力爲準”的規定，許多會員國認為那是要求嚴格實行相對繳付能力原則的意思，但在國內它們並不實行這個原則。各國政府收入一部分從征國產稅得來，而在征國產稅的時候，並不是以各人納稅能力爲準的。由於這種辦法每個公民都知道，增加支出必然就要多納稅。同樣，聯合國會費分攤表，也須力求公允，使表決權力與繳付數額相當。

一四。一個辦法是我們不要求或容許任何國家擔負三分之一以上的會費，就那個國家說，這是公允的，就這個組織說，這也是公允的。三分之一這個分數，應用在聯合國會費上面時也和應用在大會表決上面時一樣，並無格外神聖或更爲科學之處，不過三分之二乃是憲章所定的一個標準，以備在表決重要問題時應用的，同時大會也承認三分之二爲五十九國所當分擔會費的一個標準，至於其他任何一國擔負的會費則不得超過三分之一。

一五。如果各會員國覺得現在還不是正常時期，那末我們既爲共同目的而擔負了種種非常開支，

現在我們也該有理由要求一個少於平常的比額了。無論如何，我們認為現在應該實行一九四八年通過的原則，如果美國答應擔負會費三分之一以上的話，那是要根據憲章規定的，而不是根據美國代表表決的。

一六。我國爲了支持憲章的原則，對於聯合國朝鮮戰役的貢獻，遠在三分之一或三分之二以上。這個戰役得到了五十三個會員國公開的贊助，其中多數國家且曾提供實際協助，但在最近這個會議室裏舉行的一個慰勞出征朝鮮戰士的盛大典禮中，本人發現只有二十一國國旗飄揚於那些戰士之前。我們十分感謝那些爲了共同目的而在那裏和我們並肩作戰的將士和國家。雖然我們知道，將來大家如何正式共同出力解決朝鮮問題，要靠現在停戰談判結果而定，但是我們不可忘記，這個抵抗侵略的朝鮮戰役，乃是大家共同的鬥爭，不是我們單獨的鬥爭，不是我們一國的鬥爭。那是和自由世界每一國家的前途都有關連的。

一七。我們認為，在這個各國平等的組織裏，每一個國家都有出錢出力，踐履本身充分責任，發揚我們偉大原則的同等義務。我們基於合作的精神，並且因爲這個會費問題報告書也有許多優點，所以我們不會投票反對。但是我們基於上述的理由，我們也覺得未便投票贊成。因此，我們棄權了，不過我們今後仍將繼續盡我們的力量，支持聯合國，替善良人類，謀世界和平。

一八。Mr. BERROETA(委內瑞拉)：會費委員會所提決議案草案，業經大會通過，委內瑞拉代表團願意說明表決的理由。

一九。會費委員會報告書一部分是根據各國政府自己送來統計資料編製的，因此，一般說來某國會費如有增加，乃是由於該國經濟情況已有相等進步，可以增加會費。

二〇。雖然初看起來，委內瑞拉所提出的統計，似乎也表現着國富的相對增加，但在事實上，委內瑞拉卻正需用全部經濟力量，不是爲了保持或發展一個繁榮的氣象，而是爲了奠定一個能使我國經濟趨於平衡的基礎。許多國家，甚至那些慘遭戰禍的國家，幾年以前，就已達到那種平衡狀態，而就委內瑞拉來說，卻還是一個有待實現的目標。

二一。委內瑞拉外交部長向大會說過，無論現在或將來，委內瑞拉都願無條件與聯合國全力合作，建立和平。他又說過，只要委內瑞拉強一點，委內瑞拉對於國際努力的貢獻也就會大一點。

二二。因此，我國代表團茲特聲明，委內瑞拉這次同意會費委員會所派定的那個較大數字，並不是一個小小的犧牲。委內瑞拉所以這樣做法，乃是因為深信這樣可以加強聯合國，可使聯合國技術機關得到增加工作效率的財力，同時還可促進本身的發展和世界各國間的平衡與了解。

一九五二會計年度概算：
第五委員會報告書(A/2022)

〔議程項目四十一〕

二三。Mr. ASHA (敘利亞)，第五委員會報告員：本人現在敬謹向大會提出第五委員會關於一九五二會計年度概算的報告書。

二四。第五委員會前後一共開了三十次會議，據秘書長根據行政及預算問題諮詢委員會詳盡研究結果而提出的預算案，加以縝密審查。今年第五委員會遇到的情況，迥然不同尋常，因為它要在很短促的時間內，編製一個對大會報告書，而且須在一九五一年底以前，提請大會通過。那個報告書現在已經送到各位面前。報告書並未打算詳載委員會討論預算的情形，一個比較詳盡而將各國代表團觀點包括在內的撮要，已經載入正式紀錄裏面了。報告書的目的，只在把當時委員會討論預算案所得到的幾個要點提出來。

二五。第五委員會建議大會通過一個總計四八，〇九六，七八〇美元的概算。將來聯合國各種收入，估計可有六，三九九，八〇〇美元，所以抵銷此數以後，一九五二年度各國分擔的經費，實際只有四一，六九六，九八〇美元。預算裏面有一個新第三十三款(第十二編)，應請大會特別注意。這一款列有許多細目，構成那個總數，乃是第五委員會和大會沒有詳細研究那些細目以前的一種臨時決定。

二六。主席：第五委員會已向大會提出了四個決議案草案。

二七。本人現把第一個決議案草案付表決；那是“一九五二會計年度撥款決議案草案”。

決議案草案經四十七票對五票通過。

二八。主席：我們現把“臨時及非常費用”決議案草案付表決。

決議案草案經五十二票對零通過。

二九。主席：我們現把“周轉金”決議案草案付表決。

決議案草案經四十五票對五票通過。

三〇。主席：最後一個決議案草案題為：“聯合國與卡內基基金會關於海牙和平宮房屋使用問題之協定”。

決議案草案經五十二票對零通過。

三一。Mr. ROSHCHIN (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我國代表團所以投票反對第五委員會所提一九五二年度概算的理由如下：概算裏面列有若干委員會的維持費和實施若干措施的費用，而那些委員會和措施又都是我國代表團在原則上所反對的。舉例來說，我國代表團反對設立聯合國難民問題高級專員辦公處，反對設立聯合國外勤工作隊，反對設立聯合國巴勒斯坦問題調解委員會，反對制頒朝鮮境內所謂“聯合國軍隊”人員勳章勳表等等。

三二。前此幾個委員會以及大會全體會議討論這些問題實體的時候，我國代表團曾經說過，聯合國難民問題高級專員辦公處的設立和工作，不但不能幫助完成大會第一屆會〔決議案八(一)及六二(一)〕所規定的任務——儘速遣送失所人民返回原籍國家——實則反而足以阻礙這個任務的完成。

三三。蘇聯代表團也曾說過，設立聯合國外勤工作隊是違反憲章的，因為憲章並未規定設立這樣一個軍事單位，交由聯合國祕書處節制調遣。至於制頒勳章勳表一節，徒足證明聯合國現在變成了美國政策所御用的工具。還有一點，一九五二年度全部經費概數四八，〇九六，〇〇〇美元，以及全部經費實數四一，六九六，〇〇〇美元，都大大超過了聯合國預算所當據以固定的水準。

三四。當第五委員會討論一九五二年度撥款問題的時候，蘇聯代表團曾經說明聯合國預算必須固定在實數三五，〇〇〇，〇〇〇美元那一個水準上，並且指出有了那樣的預算也就儘足肆應聯合國正常工作的開支了。把預算固定在那個水準上，可以加強並調整聯合國的財政制度，可以免除若干會員國提出聯合國虛耗會費不事撙節的不滿表示。

三五。一九五二年度撥款數目，和過去各年撥款數目相比，幾乎多了五十萬美元，但這個數目原是可以大大減少的。現在第五委員會提請大會通過的概算，暫時列有一筆五百五十萬美元的總數，擬俟休會以後，到了一月間，再由大會審查核定。這一筆總數裏面，有一部分係供完成聯合國紐約會所之用的，據估計這項費用共需三，〇〇〇，〇〇〇美元。蘇聯代表團認為，若說那筆六五，〇〇〇，〇〇〇美元借款，還不敷聯合國紐約會所建築費用，而須為此追撥款項，是不妥當的。蘇聯代表團認為，

拿出五,〇〇〇,〇〇〇美元以上或全部經費百分之十二以上,用在新聞業務方面,也是不妥當不正常的。蘇聯代表團認為,聯合國撥款與開支沒有每年增加的必要。現在聯合國各機關的工作數量並未增加;實際上大會及其委員會的會議次數已經減少,而就經濟暨社會理事會來說,所屬若干委員會及小組委員會且已撤銷。似此情形,概算的增加乃係濫用甚至虛耗聯合國財力所致。這種現象,會摧毀聯合國的財政制度,招致許多會員國的合理批評,因為這些會員國是非常重視聯合國財政事宜的常態與規律的。基於上述理由,所以蘇聯代表團投票反對通過一九五二年度概算。

三六. 蘇聯代表團也反對第五委員會提請大會通過的“周轉金”決議案草案,其理由如下:這個決議案草案規定周轉金應當增加一,二三九,〇〇〇美元。我國代表團認為,現有周轉金數額二〇,〇〇〇,〇〇〇美元,足使聯合國財用保持常態,並無中斷之虞。提議增加周轉金,正是反映了聯合國年年增加撥款以供開支的成例,因為有這成例,所以才有濫用甚至虛耗聯合國財力的情形。我國代表團也不能同意這個決議案草案請由聯合國償還所屬職員向美國國庫所繳國家所得稅的提議。要聯合國償還所屬職員所繳的國家所得稅,就等於向我們這整個組織征收一筆稅,替那些至今還未豁免本國國籍聯合國職員所得稅的國家謀利益,就現在事例來說,便是替美國國庫謀利益。我國代表團不能贊成聯合國這種措施。因此,我國代表團投票反對“周轉金”決議案草案。

三七. Mr. NOSEK(捷克斯洛伐克):本人現在代表捷克斯洛伐克代表團解釋我們對於一九五二會計年度概算何以那樣表決的理由。第五委員會報告員 Mr. Asha 以及委員會秘書處各位職員,編製了一個很好的報告書(A/2022),並且已於今天提到大會裏來,本人願向他們表示謝意。我國代表團雖然大體上同意那個報告書,但卻投票反對了那個一九五二會計年度聯合國概算決議案草案。本人現請簡單說明我國代表團所以採取這個立場的理由。

三八. 我國代表團研究聯合國概算的時候,注意到三個要點,前此我們已在第五委員會申說過了。第一點是憲章所載的聯合國宗旨,亦即維持國際和平及安全,發展國際友好關係,與促成國際合作。第二點,一方面是我們這個組織在工作上所需的人員與物質配備和各種工作的相互關係,再方面就是開支。第三點,則是我國代表團所強調的主張,即必須善用職員與物質配備,必須增強效率,必須嚴格撙節。

三九. 根據上述三個要點,我國代表團必須聲明,一九五二會計年度概算列有某種開支,其目的是對實現聯合國基本任務毫無貢獻的。本人特別指第三十三款——也許當說第十二篇才對——所謂“調查、訪詢及其他工作”而言。這一款列有許多非法設立委員會的開支,那些委員會的工作反而有害聯合國所擔負的使命。在那些委員會中,本人特別要提及那個所謂聯合國巴爾幹問題特別委員會(無論委員國是舊有的也好,新選的也好),那個所謂聯合國朝鮮統一善後委員會,那個所謂強迫勞役問題專設委員會,以及其他。

四〇. 第二十款(a)也是如此。那一款列有聯合國難民問題高級專員辦公處的經費。我國代表團曾在大會第四屆會時投票反對設立這個辦公處。我們認為,這個辦公處並不能幫助完成聯合國的工作,反而有害聯合國。我國代表團堅決反對這筆支出。

四一. 就聯合國秘書處某幾科工作和目的與其工作經費的比例來說,我國代表團認為某些開支過高,因此也使聯合國一九五二年度全部支出概算跟着過高起來。

四二. 關於這點,本人茲特指出,這個決議案草案所列一九五二會計年度概算,總數計達四八,〇九六,七八〇美元,大大超過了聯合國一九五〇年度概算所列四三,七四六,二六四美元的總數。也大大超過了大會通過一九五一年度概算所列四七,七九八,六〇〇美元的總數。只一比較這三個數字,就可知道我們這個組織的概算是在不斷增加中。這種趨向不合固定聯合國預算的原則。那個原則乃是蘇聯代表曾在這裏極力主張過的,也是我國代表團所完全贊成的。

四三. 基於這個理由,同時基於本人所已陳說的其他理由,我國代表團投票反對了一九五二會計年度撥款決議案草案。

大會工作暫停數日

四四. 主席:現在我們已經議畢今天會議的議程。今天會議乃是我們在聖誕休會前的最後一次會議。本人請各位代表注意,各委員會將在一月二日恢復工作,至於一月二日星期三的日程,已經發表在聯合國日刊上面了。

四五. 本人願乘這個機會,向各位恭賀佳節和新年,希望經過這番休息以後,我們精神煥發,加緊工作,能在一月二十六日,如期結束本屆會議。並希望明年我們能夠繼續致力改善國際情勢。

(午前十一時四十分散會。)

第三百五十八次全體會議

一九五二年一月十一日星期五午後三時在巴黎夏幽宮舉行

主席：Mr. Luis PADILLA NERVO (墨西哥)

A/PV.358

財政狀況報告書及決算，暨審計委員會報告書：
委派預算以外款項勸募委員會委員

〔議程項目三十九〕

一。主席：在開始審議今日議程以前，我有一件事要宣布。

二。大會於一九五一年十二月七日第三五二次全體會議中討論議程項目三十九(a)“聯合國：截至一九五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會計年度財政狀況報告書與決算以及審計委員會報告書”時，曾通過一決議案，其中有一項是請大會主席指派一預算以外款項勸募委員會，置委員七人，着在大會本屆會期間，儘速與會員國及非會員國商談各該國政府對於業經大會批准但聯合國經常預算未撥的款之各個方案經大會特請勸募委員會向各國政府勸募款項者，自願捐助之款額。

三。依照該決議案，本人已指派下列各國為預算以外款項勸募委員會委員國：加拿大、法蘭西、黎巴嫩、巴基斯坦、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美利堅合眾國及烏拉圭。

本次會議議程項目如何審議之問題

四。主席：各位代表現均有本次會議議程。其中所列九個項目都是各委員會就其負責審議的各問題提出的報告書。本人以職責所在應徵詢大會對於是否適用議事規則第六十七條問題的意見，該條載稱：“主要委員會所提報告，如經大會全體會議中出席及參加表決會員國三分之一以上認為有討論之必要，應由大會全體會議討論之。凡請將此類報告交付討論之提議應不經辯論逕付表決”。

五。若無人提議討論這些報告書，本席即認為大會願即進行表決。

六。Mr. BARANOVSKY (烏克蘭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烏克蘭代表團提議對大會議程項目六十九加以討論。

七。美國代表團前既堅持在大會全體會議中討論這個問題，我們希望美國代表團贊成烏克蘭代表團的這個提議。

八。主席：烏克蘭代表請對本日議程第二項加以辯論。現將烏克蘭代表的提議付表決。

該提議以二十八票對五票否決，棄權者十五。

九。主席：那麼，我們即適用議事規則第六十七條，但各代表願對每一決議案草案解釋其投票理由者仍有權發言；每人對每一議程項目所作的聲明以七分鐘為限。

一〇。Mr. VON BALLUSECK (荷蘭)：荷蘭代表團願對多邊公約保留問題〔大會議程項目四十九(a)〕提出一修正案，因此本人提議大會對於本日議程第八項加以討論。

一一。主席：荷蘭代表請對本日議程第八項〔大會議程項目四十九(a)及五十〕加以討論。現將其提議付表決。

該提議以二十一票對十票否決。

一切軍隊及一切軍備之調節、限制及均衡裁減，及原子能之國際管制；十二國委員會報告書：第一委員會報告書 (A/2025)

(議程項目六十六及十六)

一二。第一委員會報告員 Mr. THORS (冰島)：本人謹向大會提出第一委員會關於議程項目六十六及十六之報告書。項目六十六原係法蘭西、英聯王國及美國三代表團向大會提出者。

一三。第一委員會於十一月十九日至十二月十九日先後二十四次會議中同時討論此兩項目。法蘭西、英聯王國及美國三代表團曾於十一月十九日第四四七次會議中向第一委員會提出一聯合決議案草案[A/C.1/667]。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曾於十一月二十四日第四五三次會議中對聯合決議案草案提出一修正案[A/C.1/668]。

一四。伊拉克、巴基斯坦及敘利亞三國代表團於十一月二十六日第四五四次會議中提出一聯合決議案草案(A/C.1/670)建議設立一小組委員會，由大會主席會同法蘭西、蘇維埃社會主義共和國聯盟、英英聯王國及美國四國代表組成之，並由大會主席任委員會主席，以求對軍隊及軍備之管制及裁減以及